

國立政治大學 108 學年度「大學個人申請入學」招生
歐洲語文學系法文組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考生注意事項

一、報到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民國 108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 點 30 分，請至道藩樓 4 樓 320407 辦公室辦理報到。

二、甄試日期、時間、科目及地點：

日期	時間	甄試科目	甄試地點
4 月 12 日 (星期五)	上午	預備鈴 09：05	道藩樓 320218 室（若有更動，屆時以系辦公室現場公告為準）
		考試時間 09：10～10：00	
	上午	10：10～12：10 (視當天面試狀況調整)	道藩樓 320212 室（若有更動，屆時以系辦公室現場公告為準）

三、考生注意事項：

1.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者，請於 108 年 4 月 2 日前完成「審查資料上傳」及「繳費」始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。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一經繳納，一律不予退費。
2. 第二階段之審查資料「學習檔案」之標準格式與相關說明，請於 108 年 2 月 25 日起由本系網頁「招生資訊」項下載。繳交時，一律透過甄選委員會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ac.edu.tw>）「審查資料上傳」系統上傳，逾期不予受理。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時間：108 年 4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21：00 止。
3. 考生於 09：05 預備鈴響即可入場，但於考試開始鈴響前，不得書寫、畫記及作答。考生於考試開始二十分鐘後不得入場；四十分鐘內不得離場，違者該科成績不予計分。筆試考試相關規定悉依本校訂定之「招生考試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要點」為準。
4. 考生報考多系而遇面試時間衝突時，請於 4 月 10 日下午 4 點前以電話、傳真或 E-mail 通知本學系，並請務必再以電話口頭確認，以便安排面試梯次（註：4 月 4 日至 4 月 7 日為連續假期，停止受理）。
5. 面試梯次及順序表將於 4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點前公佈於本學系網頁。
6. 面試時間：每名考生 5 分鐘。

四、考生應攜帶之物品及文具：

1. 指定項目通知單暨准考證。
2. 國民身分證正本（附加照片之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、護照、居留證）。
3. 文具：原子筆、修正液。

五、考生若有任何問題，請電詢本學系 吳昭儀助教

TEL：02-2939-3091 分機 63036

FAX：02-2938-7608

E-mail：european@nccu.edu.tw